

原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2010年海南州环境保护和林业局调整，单独设立了海南州林业局(挂青海三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海南分局牌子)，为州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设置中相应职责也进行了调整。

海南州林业局主要职能：

1、贯彻有关林业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拟定林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林业固定资产投资建议。

2、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管理州级林业资金和林业国有资产，监督林业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3、负责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荒漠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并发布相关信息。

4、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造林绿化工作。拟定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实施各类公益林的培育、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封山育林(草)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止水土流失的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林木种苗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和技术

管理工作。

5、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责任。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和运输，负责林地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实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依法承担林地征用、占用的初审工作。

6、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湿地保护工作。负责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湿地的合理利用。

7、组织、协调和指导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拟定防沙治沙规划，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负责沙尘暴灾害监测预警和灾情信息报送工作。

8、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资源的保护。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检查陆生野生动植物驯养繁殖、经营利用。

9、负责自然保护区的工作，对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进行监督检查。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10、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牧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工作。指导、监督农牧区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按照权限负责办理林权争议处理的相关工作。负责退耕还林的有

关工作。指导国有林场、森林公园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11、监督检查各产业对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政策，自治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教育工作。

12、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

13、承办州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海南州林业工作站主要职能：

组织实施国家和省级技术重点推广项目，开展先进成果和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承担林木新品种的引进、植物新材料的试验示范和推广，建立试验示范基地，开展林业技术监督、检查和标准实施。建立科技推广和标准化示范基地(点)，负责州、县级林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建设、管理和检查、指导工作；二是负责执行国务院《植物检疫条例》和《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赋予的行政执法和管理任务，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预测预报工作，组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的调查，发布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预报，指导全州林业有害生物预测预报网络建设，负责全州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具体组织工作，编制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规划和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组织、指导、协调重大和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的除治工

作，负责全州林业植物检疫管理工作；三是承担全州国家森林资源清查、规划设计调查、作业设计调查，林业有害生物普查、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森林资源动态监测，全州林业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林业生态项目作业设计，森林经营方案的编制，林业生态工程建设的质量检查验收。四是制定全州林木种苗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核发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监督检查地方“两证”的发放情况，依法查处有关林木种苗的行政案件，负责全州林木种苗质量监督检验工作，负责全州林木种苗生产情况的调查统计、分析和上报，收集、储备和发布林木种苗信息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个，具体包括：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本级、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工作站。

年末编制人数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9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在职人员 33 人。

附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本级）
2	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度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3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10.50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3.58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4.3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0.2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176.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0.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946.95	本年支出合计	50	1,331.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732.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47.72
	26			53	
总计	27	1,679.28	总计	54	1,67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6.95	932.87	10.50				3.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1	9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1	94.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4.75	4.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5	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9	6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73	2.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支出	16.49	16.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7	2.8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7	2.87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 支出	2.87	2.87					
213	农林水支出	799.76	785.68	10.50				3.58
21302	林业	799.76	785.68	10.50				3.58
2130201	行政运行	573.28	573.28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177.20	172.70	4.50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3.80	3.80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16.00	10.00	6.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29.48	25.90					3.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1.56	894.50	43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1	9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1	94.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4.75	4.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5	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9	6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2.73	2.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16.49	16.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4		10.2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7		2.87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 出	2.87		2.87			
21105	天然林保护	7.38		7.38			
2110501	森林管护	7.38		7.38			
213	农林水支出	1,176.99	750.18	426.82			
21302	林业	1,176.99	750.18	426.82			
2130201	行政运行	573.28	573.28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176.90	176.90				
2130205	森林培育	10.75		10.75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10.00		1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07		5.0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5.21		65.21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10.10		10.10			
2130216	林业检疫检测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10.00		1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305.68		30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4.31	94.3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0.24	10.2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837.75	837.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0.02	50.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932.87	本年支出合计	49	992.32	992.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98.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39.12	139.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98.56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131.44	总计	54	1,131.44	1,13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92.32	890.30	102.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1	9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1	94.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75	4.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5	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9	6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	2.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49	16.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4		10.2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7		2.87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7		2.87
21105	天然林保护	7.38		7.38
2110501	森林管护	7.38		7.38
213	农林水支出	837.75	745.98	91.77
21302	林业	837.75	745.98	91.77

2130201	行政运行	573.28	573.28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172.70	172.7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07		5.0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00		5.00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3.80		3.80
2130216	林业检疫检测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10.00		1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57.90		5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6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0.94	30201	办公费	6.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0.14	30202	印刷费	0.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4.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9.9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6	30205	水费	0.7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59	30206	电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3	30207	邮电费	2.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4.0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30211	差旅费	2.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3	30214	租赁费	7.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2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3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9	312	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4.5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814.19	公用经费合计				7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	培训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0.12		10.12		10.12		9.78	7.24		9.78		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8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为空。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992.32	890.30	102.02
208			94.31	94.31	
20805			94.31	94.31	
2080501			4.75	4.75	
2080502			4.75	4.75	
2080505			65.59	65.59	
2080506			2.73	2.73	
2080599			16.49	16.49	
211			10.24		10.24
21104			2.87		2.87
2110499			2.87		2.87
21105			7.38		7.38
2110501			7.38		7.38
213			837.75	745.98	91.77
21302			837.75	745.98	91.77
2130201			573.28	573.28	
2130204			172.70	172.70	
2130207			5.07		5.07
2130209			5.00		5.00
2130213			3.80		3.80
2130216			10.00		10.00
2130234			10.00		10.00
2130299			57.90		5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66.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1
30201	办公费	5.55
30202	印刷费	0.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3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1.59
30208	取暖费	14.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63
30214	租赁费	7.06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28
30229	福利费	0.0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4.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编制单位：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37.54	37.54	
货物	2	17.04	17.04	
工程	3			
服务	4	20.50	20.5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679.28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194.3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属单位海南州林业工作站林业专项资金拨款减少。

（一）收入总计 1679.28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932.87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3.69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

2、上级补助收入 10.50 万元，为海南州林业工作站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资金。较上年减少 304 万元，下降 97%，主要原因是海南州林业工作站本年度林业项目减少，故从上级主管部门拨入的林业专项资金减少。

3、其他收入 3.58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海南州林业局（本级）取得的过马营转入设备购置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27.52 万元，下降 97%，主要原因是林业其他专项资金减少。

4、年初结转和结余 732.33 万元，主要为海南藏族自治

州林业（本级）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 2017 年第二批天保工程财政资金森林公安基础建设、2017 年极小动植物保护经费、2018 年林业防灾减灾森林防火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 1679.28 万元，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31 万元，占 6%，主要用于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及所属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离退休人员经费、就业补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15.05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本年政策性增资后致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增加。

2、节能环保（类）支出 10.24 万元，占 1%，主要用于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污染防治、自然生态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51.67 万元，下降 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类专项资金减少。

3、农林水（类）支出 1176.99 万元，占 70%，主要用于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农业、林业、水利、扶贫、农村综合开发改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719.83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林业专项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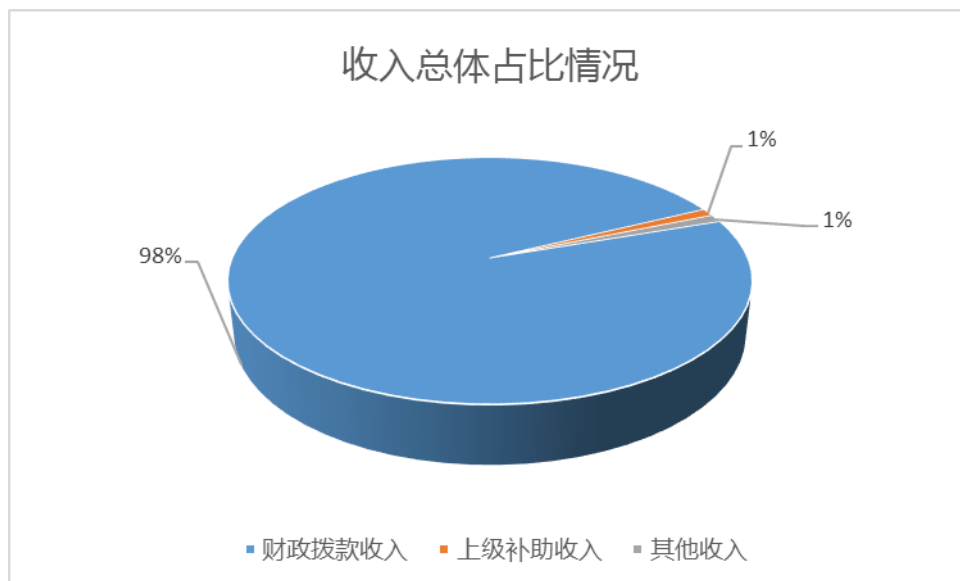
4、住房保障（类）支出 50.02 万元，占 3%，主要用于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城乡社区

住宅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6.33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5、年末结转和结余 347.72 万元，为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等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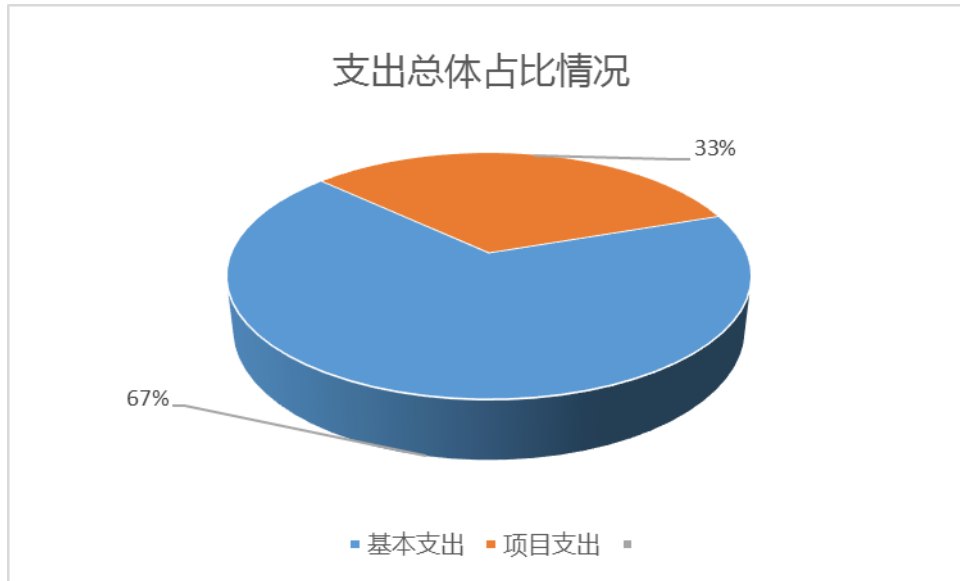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946.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2.87 万元，占 98%；上级补助收入 10.50 万元，占 1%；其他收入 3.58 万元，占 1%。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31.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50 万元，占 67%；项目支出 437.06 万元，占 3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131.44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 23.72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较上年增加 83.16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31 万元，占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10.24 万元，占 1%；农林水（类）支出 837.75 万元，占 84%；住房保障（类）支出 50.02 万元，占 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2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上年支出森林资源保护经费、2017 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公共管护资金、2017 年森林防火经费、2017 年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公安办案装备费、林业检疫检测吐白等项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实际支出中款项有所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该资金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但在实际支出中有所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该资金列农林水（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和农林水（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但在实际支出中有所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该资金列农林水（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和农林水（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但在实际支出中有所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实际支出中有所调整。

2、节能环保支出（类）

（1）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一般性公共预算支出压减，为此该项目形成结余，结余资金已由财政收回。

（2）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8 万元。决

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的支出主要为年初结转资金。

3、农林水支出（类）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73.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四舍五入）。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形成基本支出结转。

（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48.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四舍五入）。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执法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检疫检测（项）。

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2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森林公安局基础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未完成，致使部分项目结转至下年实施。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4、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退休人员 1 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90.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4.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76.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公务接待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9.7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单位因公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7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7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66 万元，增长 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跟上年数持平，未发生增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66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本年由于是造林绿化三年提速的关键之年，完成上年结转的林业项目以及对辖区各县林业项目开展情况的检查督导，为此致使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相比有所增加；公务接待

费支出决算数跟上年数持平，未发生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无上年结转和结余，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9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较上年增加 83.16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支出及支付上年结转项目，致使本年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相比有所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31 万元，占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10.24 万元，占 1%；农林水（类）支出 837.75 万元，占 84%；住房保障（类）支出 50.02 万元，占 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4 万元，下降 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一般性公共预算支出压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54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50 万元。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州财政局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5 项，共涉及资金 41.33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 5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1.33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初申报项目支出共计 2.87 万元，完成年初申报项目预算的 7%。主要原因是：2018 年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本级财政配套资金 16.33 万元，该项目财政暂未下达支付指标，该项目省级投资暂未拨付到位，待省级投资拨付到位后合并实施；2018 年林业有害生物应急防治检疫执行经费，该项目因错过项目实施最佳时机，为保证项目绩效成果，研究决定将项目结转至下年实施；2018 年三江源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和建设检查验收项目，该项目经费结余 7.13 万元财政局已全部回收。2018 年森林防火经费和 2018 年林业防灾减灾项目结转至下年实施。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18 年三江源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和建设检查验收项目”、“森林防火经费”、“2018 年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18 年三江源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和建设检查验收

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检查验收 ≥ 10 次；生态得到保护；生态得到改善；查处毁坏生态环境案件；督导项目顺利高标准完成。

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实际支出 2.87 万元，结转 7.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23%。

通过项目实施，结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大督察工作，对涉及我州自然保护区的 7 个问题进行了整改：对中铁--军功自然保护分区实验区内遗留的 7 处采砂场、2 座勘探桥梁和其他废弃设施进行了拆除和恢复治理，并销号；对中铁军功保护分区实验区内未经许可和审批建设的党村水电站已责令停工，并进行了查封，现已完成相关生态恢复治理工作，同时对负有责任的 4 名相关人员分别给予了党内严重警告、警告和行政记过处分；青海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国道 109 沿线共和县境内和湖东种羊场区域）未经许可和审批建设的旅游设施（宾馆、营地等）共有 23 处，目前，已拆除 6 处，8 处手续不全的正在积极办理各项手续，另外 9 处属于青海湖景区保护利用管理局管辖范围，共和县政府积极配合开展整治工作；青海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内公路建设遗留的砂石料场、取弃土场共有 27 处，目前已全部完成恢复治理工作并销号；青海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内黑马河垃圾填埋管理不规范问题已委托第三方规范管理，目

前，已完成新建黑马河乡垃圾填埋场选址工作，并正在编制建设方案；对绿盾行动工作落实不够到位，各部门和青海湖景区保护利用管理局问题台账不一致的问题，由青海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牵头，与两州三县建立联动机制，成立核查领导小组，开展了实地核查，台账不一致的问题已整改；对位于三江源保护区实验区的赛什塘铜矿所有生产设备、建筑物及附属设施均未拆除，兴海县政府也未按照国家和全省绿盾行动要求，制定正式生态修复方案的问题，已由省国土资源厅牵头编制了生态恢复治理方案和尾矿库闭库方案，目前，按照方案的时限要求正在抓紧开展恢复治理工作。

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绩效考评工作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我们正在通过借鉴成功经验等方式逐步予以完善，目前工作中仍存在诸多不足。如项目绩效指标不够全面、合理，在今后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不断加以完善。资金支付执行力度不够，没有完全有效的发挥资金的绩效。

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参加各类对财务人员的定期培训，做好部门绩效管理基础工作，针对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的方法、内容、程序以及可能涉及到的政策法规等操作系统进行全面的学习，从而提高财务人员的政策和业务水平，对各项收支预算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编制，力求数据真实准确，使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考核，更具有科学性、准确性。加强对项目的预算编制，

加强对项目的实施，资金支付的时效控制。

2、2018年森林防火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检查验收 ≥ 10 次；防火培训1次；减少森林火灾；增强防火能力。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实际支出0.00万元，结转4.0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0%。通过项目实施，加强森林防火应急演练，切实提高全州森林火灾的预防扑救综合能力，实现安全扑救、科学避险。组织村级防火后备力量、各林场护林员150余人在州委党校举办了森林防火知识培训班。通过培训，参训人员进一步熟悉和掌握了森林火灾的扑救方法，提高了协同扑火能力和实战技能。制定印发了《关于切实加强春分清明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海南州2018年度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按照《2018年冬季森林防灭火宣传月和隐患排查月工作方案》的要求，认真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共发放森林防火藏汉双语宣传资料53000余份（册）、张贴藏汉两语通告180余份、悬挂宣传横幅340余条，编发简报65份。深入全州11个林场及各县森林防火办检查森林防火工作4次，电话抽查各县防火办及各国有林场防火值班情况20次，经检查、抽查，无漏岗情况，值班情况良好，无发生重大火情火灾。充分发挥法律手段在森林防火中的重要作用，截止目前，共出动警力270余人次，开展林区巡检70余次，检查进入林区人员320人，2018年共处理查处违规用火案件1起，处理违法人员1人，给予警告、责令恢复烧毁区域植被，赔偿损失并处以2000元罚款。存

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绩效考评工作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我们正在通过借鉴成功经验等方式逐步予以完善，目前工作中仍存在诸多不足。如项目绩效指标不够全面、合理，在今后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不断加以完善。资金支付执行力度不够，没有完全有效的发挥资金的绩效。**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参加各类对财务人员的定期培训，做好部门绩效管理基础工作，针对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的方法、内容、程序以及可能涉及到的政策法规等操作系统进行全面的学习，从而提高财务人员的政策和业务水平，对各项收支预算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编制，力求数据真实准确，使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考核，更具有科学性、准确性。加强对项目的预算编制，加强对项目的实施，资金支付的时效控制。

3、2018年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防火物资储备进一步提高；灭火能力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33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结转 16.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0%。2018 年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本级财政配套资金 16.33 万元，该项目财政暂未下达支付指标，该项目省级投资暂未拨付到位，待省级投资拨付到位后合并实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资金支付执行力度不够，没有完全有效的发挥资金的绩效。**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的预算编制，加强对项目的实施，资金支付的时效控制。

4、2018年林业防灾减灾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灾害隐患排查 \geq 10 次；进一步减少经济损失；

进一步减少灾害发生；保护森林资源；林业灾害减少；群众评价 100%。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结转 6.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0%。通过项目实施，扎实开展森林检疫防控工作，林业有害生物实际发生 19.72 万亩，防治 18.8 万亩，全州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在全省考核工作中荣获第三名，得到了省政府的表彰。**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绩效考评工作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我们正在通过借鉴成功经验等方式逐步予以完善，目前工作中仍存在诸多不足。如项目绩效指标不够全面、合理，在今后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不断加以完善。资金支付执行力度不够，没有完全有效的发挥资金的绩效。**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参加各类对财务人员的定期培训，做好部门绩效管理基础工作，针对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的方法、内容、程序以及可能涉及到的政策法规等操作系统进行全面的学习，从而提高财务人员的政策和业务水平，对各项收支预算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编制，力求数据真实准确，使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考核，更具有科学性、准确性。加强对项目的预算编制，加强对项目的实施，资金支付的时效控制。

5、2018 年林业有害生物应急防治检疫执行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病虫害防治 3 次；验收合格率 80%以上；防治及时性 100%；项目时限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林木病虫害防治发生灾害；苗木成活率 $\geq 80\%$ ；城镇绿化进一步提高；病虫害防治长期；群众评价达到 100%。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

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结转 5.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0%。该项目因错过项目实施最佳时机，为保证项目绩效成果，研究决定将项目结转至下年实施。但今年扎实开展森林检疫防控工作，林业有害生物实际发生 19.72 万亩，防治 18.8 万亩，全州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在全省考核工作中荣获第三名，得到了省政府的表彰。**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绩效考评工作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我们正在通过借鉴成功经验等方式逐步予以完善，目前工作中仍存在诸多不足。如项目绩效指标不够全面、合理，在今后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不断加以完善。资金支付执行力度不够，没有完全有效的发挥资金的绩效。**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参加各类对财务人员的定期培训，做好部门绩效管理基础工作，针对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的方法、内容、程序以及可能涉及到的政策法规等操作系统进行全面的的学习，从而提高财务人员的政策和业务水平，对各项收支预算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编制，力求数据真实准确，使部门项目绩效申报、考核，更具有科学性、准确性。加强对项目的预算编制，加强对项目的实施，资金支付的时效控制。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海南藏族自治州林业局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其他用车 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

开支；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七、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反映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农村环境保护和生物安全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反映用于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反映用于自然保护区管理、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反映用于生物多

样性、生物安全、生物遗传资源管理及保护、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微生物环境安全监管等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反映专项用于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各项补助支出；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反映专项用于由于木材减产或停产造成实施单位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缺口的补助支出；反映专项用于实施单位承担的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反映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支出；反映专项用于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的补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天然林保护方面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反映政府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反映用于林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

失等支出；反映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等支出；反映森林经营、利用、森林资源资产、林地保护及权属调处等森林资源管理方面的支出；反映森林资源清查、核查、监测,资源状况评价等方面的支出；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本底调查、管护、试点示范等方面的支出；反映动植物资源及其生存环境调查、监测,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野外放归、巡护,濒危野生动物拯救、繁育,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等方面的支出；反映天然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林业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林业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森林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沙漠化防治、沙漠普查、监测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标准制定、规程规范编制与实施、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检查监督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工程及项目的监理、检查验收、效益监测以及规划、可研、项目评估等方面的支出；反映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产业化建设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统计调查、信息数据收集、整理、分析、保存对外发布以及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维护等支出；反映林业法规、政策制定及林业宣传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林业部门为管理各类林业资

金进行审计、稽查等方面的支出；反映林区公共支出；反映林业贷款的财政贴息支出；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林业的补贴；反映为预防和扑救、救治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灾害、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本单位无专业性较强的名词。